

附件 4

海南省普通高中学生转学联系表

姓名		性别		户口所在地	
身份证号					
全国学籍系统学籍号					
原所在学校			原所在年级		
现转入学校			现转入年级		
现转入学校当年录取分数线			学生中考总分		
高中会考卡卡号 (如有)					
转学 原因	学生签名: 家长签名: 年 月 日				
转入 学校 意见	经办人签名: 学校主要负责人签名: (盖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 1.本表于 2021 年 6 月启用,适用于外省普通高中学生转入我省普通高中学校及省内普通高中学校间学生转学。

2.转学原因一栏请详细填写。转学佐证材料主要包括:学生中考总分有关材料、转入学校当年录取分数线有关材料,学生学籍卡、户口本,家长工作调动有关材料,家庭住址迁移有关材料等。

3.本表由转入学校同意并盖章后,将本表和其他转学佐证材料上传至学籍系统,即可通过电子学籍系统启动学籍转接。

4.本表一式两份,学生或其监护人及转入学校各执一份并妥善留存。